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松桃苗族自治县寨英镇人民政府（单位名称）的寨英镇邓堡村农机社会化服务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全喂入式联合收割机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洋马农机（中国）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686人，营业收入为135200.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5623.05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油菜收获专用割台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聊城市厚德机电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32人，营业收入为427.57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58.97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3. 旋耕施肥播种机（多功能智能播种施肥一体机）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聊城市厚德机电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88人，营业收入为9725.5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543.64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4. 旋耕施肥播种机（多功能智能播种施肥一体机）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长沙桑铎特农业机械设备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27人，营业收入为5463.5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246.51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5. 水田平整器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南陵佳田农业设备销售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4人，营业收入为235.87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22.12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6. 开沟机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

制造商为江苏双亚农业装备科技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3人，营业收入为196.2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85.70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贵州峰沃农业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07月15日

- 注：1. 声明函内容不实的，按照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、成交处理。
2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3. 请根据《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（工信部联企业〔2011〕300号）填写；
4. 供应商可以登录国务院客户端或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站，运用“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”，辨别企业规模类型。